

Major World Trading Areas / John Whalley --- Cambridge , Mass.: The MIT Press , cl985.

311 P. ; 24 cm.

該書作者以 general-equilibrium model 之方式探究歐洲共同市場、美、日與已開發國家間貿易自由化問題；並分析世界貿易伙伴、美、日與歐洲共同市場間之異同、貿易自由化行動對開發中國家之影響等問題。

破產法

Law of Bankruptcy / I.F. Fletcher .--Plymouth , England : Macdonald & Euans LTD., 1978.

440 P. ; 22 cm.--(Legal Topic Series)

該書是以討論英格蘭與威爾斯破產法為主，內容包括刑法破產，申請破產所需手續、英國破產法詳細條文內容、歐洲共同市場對破產之裁決等。

歐洲共同市場法

Law of the Economg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 D. Lasok & J.W. Bridge .--London : Butterworth & Co. Ltd, cl980.

455 P. ; 22 cm.

該書廣泛且有系統的介紹歐洲共同市場法律，內容包括：歐洲共同市場範圍；交易貨品、轉移資金、移民之自由、智慧財產權之使用與濫用、經濟聯合等等，並使用分析相關條約條文、歐市立法與判例方法說明。

新加坡與馬來西亞公司及證券手冊

Companies and Securities Handbook : Singapore and Malaysia / Philip N. Pillai .--Singapore : Butterwrorths & Co PTE Ltd, cl984.

1401 P. ; 24 cm.

該書以討論新加坡與馬來西亞現行公司與證券立法為主，包括：公司法、子公司成立之大綱與立法、轉讓與合併法典、公司內部政策與規則、股市手冊等等。

立法資料選粹

勞資爭議處理法

1. 勞資糾紛處理方式問題平議。
2. 勞資爭議問題與展望。
3. 勞資爭議處理法與勞資爭議問題。
4. 勞資爭議處理法的爭議。
5. 審慎規劃勞工爭議權的行使規範
6. 勞資爭議問題之我見。

中央民意代表

1. 革新中央民意機構勢在必行

2. 對中央民意代表代謝問題意見。
3. 從修正選罷法解決中央民代代謝問題之研究。
4. 綜論充實中央民意代表問題面面觀。
5. 如何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問題。
6. 充實國會，維護憲政。
7. 我國中央民意代表與各國國會議員延長任期之研究。
8. 研究充實中央民意機構問題
9. 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一問題緣由及方

案評析。

10. 中央民意機構應否設置大陸省籍系列專文②—民族代表與民主代表之間的均衡。
11. 中央民意機構應否設置大陸省籍代表。
12. 設置大陸代表制之商榷。
13. 加速國會改革，光大民主前景。
14. 有必要召開國民大會臨時會嗎。
15. 比例代表制是選舉良方。
16. 解嚴前夕談中央民代機構的改革。
17. 國代遞補制度毀多譽少。
18. 中央民意代表結構何去何從
19. 革命思想月刊與憲法研究會，憲政論壇社聯合舉行行憲紀念座談會實錄。

大學法

1. 言其所信，行其所言。
2. 大學生可否參與教學評鑑。
3. 如果大學生參與教學評鑑。
4. 校園民主怎麼落實。
5. 訓導制度與民主教育。
6. 談校園刊物自由化好處。
7. 社團活動與民主教育。
8. 大學軍訓應該廢除。
9. 從校園參與到社會參與。
10. 意見與民意調查。
11. 大學自主與學術獨立
12. 教授治校的平議。
13. 學校軍訓不可廢
14. 校園民主自由問題的面面觀。
15. 對學校倫理與校區安定的看法。
16. 教授治校的感觸。
17. 學校是學術研究的園地。
18. 我對所謂校園民主的幾點意見。
19. 不是校園民主是校園民主教育。
20. 學生談校內刊物審查與學生自治問題。
21. 學生談校園民主與學生自治。

解除戒嚴

1. 解嚴後應有的共識。
2. 解嚴後的法制重整與再出發。
3. 在勘亂體制下謀求解嚴的最大效用系列專文。
4. 解嚴、開放黨禁與國安法的民意趨勢。
5. 論解嚴後的法律重建。
6. 迎接政治蛻化的新紀元
7. 應由行政院或立法院提出解嚴案之吾見。
8. 解除戒嚴的政治意義。
9. 解嚴前夕談中央民代機構的改革。
10. 解嚴後全民應有的共識。
11. 解嚴後行為之處罰不可違反刑法原則。
12. 以政治性的態度緩和政治衝突。
13. 從法學觀點論解除戒嚴。
14. 解嚴後的政治共識。
15. 解嚴後人民受軍審者聲請再審宜予放寬。
16. 戒嚴、解嚴與選舉。
17. 我國戒嚴問題的回顧與分析。
18. 人民基本權利仍有諸多限制。
19. 解除戒嚴與國家安全。
20. 調整戒嚴體制的探討。
21. 解嚴後勘亂時期法律之定位。
22. 誰有權宣告解嚴。
23. 解嚴後台灣勞工何去何從。
24. 在動員勘亂時期謀求解嚴的最大效用系列專文。
25. 展望公平互惠的權力交換。
26. 解嚴後朝野應調勢心態，以善意相待。

開放報禁

1. 開放報禁應有的觀念與做法。
2. 報禁開放的省思。
3. 開放報紙登記與張數之後。
4. 奠定自由報業的清譽和威望。
5. 辦報不是賣新聞。
6. 開放報禁面面觀。
7. 媒介公信何在。

- 8.解除報業三限的法律觀。
- 9.報業正常發展的起點。
- 10.請給新聞記者自主權。
- 11.公會應負起獎、懲記者的責任。
- 12.引導報業走上正軌。
- 13.從自由競爭與法律觀點看開放報禁。
- 14.從目標功能談報業解限。

公寓法

- 1.日本的建物區分所有法。
- 2.美國分戶共管式公寓與合作式公寓管理制度之介紹。
- 3.我國高樓及住宅社區管理與維護方案研究。
- 4.美國及日本區分所有建築物相關法規之比較。
- 5.論建築物區分所有權之理論基礎。
- 6.談公寓大廈的法律問題。
- 7.屋頂使用有關之法律問題。
- 8.論法院對公寓屋頂平台物權之判決。
- 9.「論法院對公寓屋頂平台物權之判決」一文之我見。

法院組織法

- 1.中外法院制度的比較研究。
- 2.美國之法院。
- 3.英國之法院。
- 4.德國之法院。
- 5.法院組織法的再檢討。
- 6.法院組織有關行政機構之商榷。
- 7.司法審級制度的研究。
- 8.建築設置簡易法庭。
- 9.談推事檢察官互調制度。
- 10.審檢既然分隸，推檢不可交流。
- 11.應速設置專業法院。
- 12.二段分案法之採行值三思。
- 13.推檢交流之持續有待商榷。

資訊法

- 1.西德聯邦資訊保護法。
- 2.法國資訊自由法。
- 3.行政代替途徑與美國聯邦資訊自由法。
- 4.美國資訊自由法之發展。
- 5.資訊工業所產生法律問題之研究。
- 6.資訊法律制度之建立。
- 7.電腦革命後對資訊自由法的合理管理。
- 8.美國1986年半導體晶片保護條例——正確的立法嗎？
- 9.英國1985年電腦軟體著作權修正案。
- 10.電腦軟體專利保護問題之探討。
- 11.國際間立法保護電腦軟體之概況。
- 12.電腦軟體法律保護途徑之相容性與綜合性。
- 13.電腦軟體商業秘密之保護。
- 14.行政機關資訊之公開及限制——美國現行資訊自由法之研究。

集會遊行法

- 1.法國集會遊行法。
- 2.日本有關集會、遊行之法律。
- 3.西德有關集會遊行的規定。
- 4.美國紐約市示威案件處理指導綱領。
- 5.論美國的集會與遊行權。
- 6.西德對集會自由法律的保障與限制。
- 7.德、日、法、美四國有關集會遊行的規範。
- 8.簡介德州達拉斯市示威案處理規則。
- 9.室內外集會的規範問題。
- 10.建立公眾集會的必要規範。
- 11.如何制定集會遊行法。
- 12.英國公共集會法。

國家安全維護法

- 1.實施戒嚴下的責任問題。
- 2.立憲國家之緊急權問題
- 3.戒嚴基於必要。
- 4.加拿大戰時措施法。
- 5.實際的戒嚴與法定的戒嚴。

- 6.美國在夏威夷的戒嚴。
- 7.西德國家緊急條款的制訂過程及其架構。
- 8.菲律賓新聞媒體在戒嚴下的轉變。

司法革新

- 1.英國司法制度。
- 2.美國司法制度。
- 3.法國司法制度。
- 4.德國司法制度。
- 5.中國司法制度的探討。
- 6.美國司法制度。
- 7.中美司法制度之比較。
- 8.中德司法制度之比較。
- 9.現行司法體制之革新平議。
- 10.司法改革之芻議。
- 11.司法院過去成果及今後施政方向。
- 12.司法革新專題系列。
- 13.司法革新系列報導。
- 14.論改進法官任用制度之道。
- 15.日本法上法官彈劾制度之研究。
- 16.台灣地區獄政現況、缺失及改進措施之探討。
- 17.簡介英美陪審制度。
- 18.論陪審制度。
- 19.陪審制度之研究。
- 20.建立陪審制度以杜自由心證之流弊。
- 21.中國應否採行英美陪審制度之研究。
- 22.第三審之功能。
- 23.最高法院應多開辯論庭。
- 24.兩階段分案新制平議。
- 25.司法審查制度之實質移植（上）。
- 26.各國檢察官地位之比較。
- 27.根本重建司法一、二階段分案只是鋸箭法。
- 28.專訪邱聯恭教授談司法首長會議關於「送閱制度」及「兩階段分案」之決議。
- 29.不能這樣改革司法風氣。
- 30.美國司法審查制度之研究。

殘障福利法

- 1.現代各國社會福利政策與傷殘復健。
- 2.日本身心障礙者社會福利措施。
- 3.中外殘障福利服務比較。
- 4.社會安全與殘障福利。
- 5.從教育觀點論殘障福利。
- 6.台灣地區殘障福利的回顧與展望。
- 7.排除環境障礙，促進殘障復健。
- 8.國外適合殘障使用公共設施概述。
- 9.以政策評估之觀點評析我國之殘障福利政策。
- 10.我們能為殘障福利作些什麼。
- 11.認識殘障及殘障者重建之道。
- 12.為我國傷殘福利法催生。
- 13.政府行政立法對特殊教育應有的做法。
- 14.殘障者雇用比率立法芻議。
- 15.我國殘障者職技訓練與就業輔導芻議。
- 16.我國殘障就業問題之探討。
- 17.老殘貧就業問題。
- 18.殘障福利立法須周延。
- 19.臺灣地區殘障福利現況之研究。

勞工行政

- 1.論勞工行政問題。
- 2.美國當前勞工行政制度與措施。
- 3.改進我國中央勞工行政組織芻議。
- 4.當前勞工行政應即推動的業務。
- 5.要一個大有為的勞工行政組織。
- 6.設立勞工局的歸屬探討。
- 7.如何落實勞工局職能。
- 8.由勞工局的地位歸屬看行政院組織法的修正。
- 9.論韓國的勞工行政。
- 10.各國勞工行政簡介。
- 11.社會福利行政與勞工行政。
- 12.美國勞工行政與人力政策。
- 13.我國勞工政策與勞工行政。
- 14.當前勞工問題鼎談。
- 15.勞工政策的政治與經濟面。

16.審慎規劃勞工爭議權的行使規範。

14.經濟社團制度化進程試擬。

15.政治結社制度化進程試擬。

16.政黨法與民間團體法之戰的平議。

17.黨禁如何開？規範如何訂。

民間團體組織法

1.美國政黨活動的法律管制。

2.西德政黨政治的具體法律化。

3.當前政黨政治的趨勢。

4.西德政黨法。

5.民主國家政黨組織的比較。

6.西德政黨制度。

7.我國政黨政治的現況與未來。

8.我國現階段政黨制度的取向。

9.淺談憲法與政黨。

10.現階段政治結社的規範問題。

11.發揮民間團體的積極功能。

12.多元化社會中民間團體扮演的角色。

13.社會性社團制度化進程試擬。

律師法

1.中美律師制度之比較研究。

2.中德兩國律師制度的比較研究。

3.現時代律師的功能。

4.律師風紀與律師的管理。

5.美國律師之職業倫理規範。

6.由律師之社會使命論律師資格之取得。

7.律師法第三十二條修訂的回顧與前瞻。

8.評律師檢覈辦法修正之議。

9.再評律師檢覈辦法修正之議。

10.改進律師制度芻議。

法規資源引介

法規資源引介係以某一類立法事項為主題，將與此一主題相關的各種館藏資料輯錄成篇，作一綜合簡介。其來源包括法規、政府出版品、報章、圖書、期刊、小冊子以及有關之論文索引、摘要等。綜其目的，在於有系統地提供有關此一主題的各種資料檢閱，俾對某一法規之立法程序暨其學理背景有一深入瞭解，同時亦可做為今後在修訂或研究相關法律問題的參考。

編輯要點：

(一)輯錄之書目資料，暫以中文出版品為限。

(二)輯錄之各種資料，大部分為本院圖書館所藏，並經編列分類號碼，可資檢閱。其未經編列分類號碼者，為本院圖書館尚未蒐藏之資料，但可經由本院圖書館提供複印原文資料之服務。

(三)輯錄之每一書目資料，均經初步分析，分以「非常適用」、「適用」、「論題廣泛」、「論題專精」、「相關可備參考」等簡語標示其與主題的相關程度，俾於參考時有所選擇。

(四)輯錄之各種資料及其分析，均經有關之學者專家審閱，尚祈宏達之士，隨時賜教指正。